附件4：

**河北大学第二届校操比赛规程**

一、主办单位：河北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二、协办单位：河北大学各学院

三、承办单位：河北大学体育教学部

四**、** 竞赛日期及地点：

1.时间：2021年5月6日和5月13日

七一路校区时间：5月6日 14：00—15：00

裕华路校区时间：5月13日 14：00—14：30

五四路校区时间：5月13日 15：00—15：50

2.地点：七一路校区图书馆南侧广场；裕华路校区体育中心；五四路校区南院体育中心。

五、参加办法：

1.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具有我校正式学籍的在校本科生、研究生和留学生。

2.每个学院选派学生组队参赛。每队可报领队1人（学院领导）、教练员1人（教师）。

3.参赛队人员组成：

（1）运动员人数：每个学院选派至少50名女生人参赛（学院人数较少的另行掌握）。

（2）额外加分：每学院可以邀请主管校长，学院领导、教师参加比赛。主管校长参加比赛，加10分；学院领导参加比赛，1人加5分；教师参加比赛，1人加3分。

六、报名日期及办法：

报名截止日期为 4 月26 日。[各单位将电子版报名表发送到hbdxtyjxb@163.com](mailto:各单位将电子版报名表发送到hbdxtyjxb@163.com)将报名表打印后加盖本院公章，交至体育教学部办公室。

七、竞赛办法：

1.比赛分三个赛区进行；七一路赛区：七一路校区所在学院；裕华路赛区：医学部所在学院；五四路校区：五四路赛区所在学院；各赛区分别以学院为单位进行比赛。

2.三个赛区分别进行比赛，评委按照统一尺度打分，打分完毕进行汇总，得出比赛成绩。

3.各单位采用统一校歌作为伴奏音乐，可以自由编排队形及添加才艺。

4.评委团队组成：

（1）专业评委：体育教学部健美操教师。

（2）特邀嘉宾评委：各学院选派一名教师为特邀嘉宾评委，在本学院所在校区担任评委，本着遵循回避原则由大会裁判组选派。

5.比赛期间如遇两队积分相等，则按各自评分中的最高分计算，如仍相等，则看第二高分，以此类推，直至决出名次。

6.服装不要求统一。

7.比赛中教师在队伍的第一排。

八、奖励办法：

1.比赛分校区取得名次，各校区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，获得优胜奖杯。

2.评选“最佳组织奖”“最佳创意奖”“最佳师生协同奖”各一名。

3. 评选“最佳参与奖”若干。

九、补充规定及注意事项

1.各队报名人数与参赛人数相符。

2.参赛各学院之间要互相尊重，赛出风格，赛出水平，文明参赛。

3.如因天气原因致使比赛无法正常进行，由组委会决定顺延时间。

4.在比赛过程中发生与比赛无关的问题，提交仲裁委员会解决。

5.各学院自带院旗，自带马扎，比赛时按照指定区域落座。

6.竞赛日程及未尽事宜由体育教学部另行通知。

网址：河北大学—机构设置—教学机构—体育教学部—通知公告

联系电话：体育教学部办公室 5079409

竞赛组织负责人：王卫国 电话：13833000111

比赛负责人：吕 旭 电话：13373525969

河北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2021年4 月 13日